

证券代码：400203

证券简称：华仪 3

主办券商：华龙证券

华仪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破产清算被法院指定管理人并启动 债权申报及第一次债权人会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华仪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华仪电器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仪科技”）于2025年12月19日收到浙江省乐清市人民法院（以下简称“乐清法院”）出具的（2025）浙0382破申157号《民事裁定书》，乐清法院裁定受理申请人浙江唯安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对被申请人华仪科技的破产清算申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2月22日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被法院裁定受理破产清算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2）。

2026年1月22日，华仪科技收到乐清法院（2025）浙0382破145号《决定书》及乐清法院发布的（2025）浙0382破145号《公告》，指定北京德恒（温州）律师事务所担任华仪科技管理人，通知华仪科技债权人向管理人申报债权，并定于2026年3月19日上午9：00时在浙江省乐清市人民法院第七法庭召开第一次债权人会议。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法院指定管理人情况

乐清法院（2025）浙0382破145号《决定书》，主要内容如下：

“2025年12月19日，本院根据申请人浙江唯安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的申请，裁定受理浙江华仪电器科技有限公司破产清算一案。经温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采用邀请方式产生，依照《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企业破产案件指定管理人的规定》第十五条第一款、第十六条、第二十条之规定，指定北京德恒（温州）律师事务所担任浙江华仪电器科技有限公司管理人。

管理人应当勤勉尽责，忠实执行职务，履行《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规定的管理人的各项职责，向人民法院报告工作，并接受债权人会议和债权人委

员会的监督。管理人职责如下：

- （一）接管债务人的财产、印章和账簿、文书等资料；
- （二）调查债务人财产状况，制作财产状况报告；
- （三）决定债务人的内部管理事务；
- （四）决定债务人的日常开支和其他必要开支；
- （五）在第一次债权人会议召开之前，决定继续或者停止债务人营业；
- （六）管理和处分债务人的财产；
- （七）代表债务人参加诉讼、仲裁或者其他法律程序；
- （八）提议召开债权人会议；
- （九）本院认为管理人应当履行的其他职责。”

二、债权申报及第一次债权人会议召开通知

乐清法院发布的(2025)浙0382破145号《公告》，主要内容如下：

“本院根据浙江唯安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的申请于2025年12月19日裁定受理浙江华仪电器科技有限公司破产清算一案，并于2026年1月19日指定北京德恒（温州）律师事务所为浙江华仪电器科技有限公司管理人。浙江华仪电器科技有限公司的债权人应在2026年3月12日前，向浙江华仪电器科技有限公司管理人（浙江省温州市鹿城区商务六路滨润大厦15-16层；邮编：325000；联系人：蔡京，戴元斌；联系电话：15057595510, 18857797971）申报债权。未在上述期限内申报债权的，可以在破产财产分配方案提交债权人会议讨论前补充申报，但对此前已进行的分配无权要求补充分配，同时要承担为审查和确认补充申报债权所产生的费用。未申报债权的，不得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规定的程序行使权利。浙江华仪电器科技有限公司的债务人或者财产持有人应当向浙江华仪电器科技有限公司管理人清偿债务或交付财产。

本院定于2026年3月19日上午9:00时在浙江省乐清市人民法院第七法庭召开第一次债权人会议。依法申报债权的债权人有权参加债权人会议。参加会议的债权人系法人或其他组织的，应提交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身份证明书，如委托诉讼代理人出席会议，应提交特别授权委托书、委托诉讼代理人的身份证件或律师执业证，委托诉讼代理人是律师的还应提交律师事务所的指派函。参加会议的债权人系自然人的，应提交个人身份证明。如委托诉讼代理人出席会议，

应提交特别授权委托书、委托诉讼代理人身份证件或律师执业证，委托诉讼代理人是律师的还应提交律师事务所的指派函。”

三、风险提示

公司将持续关注华仪科技破产清算事项的进展情况，并按照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www.neeq.com.cn）是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 1、《浙江省乐清市人民法院决定书》(2025)浙 0382 破 145 号；
- 2、《浙江省乐清市人民法院公告》(2025)浙 0382 破 145 号。

特此公告。

华仪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 月 23 日